

从抗疫精神中汲取经济发展力量

□ 顾阳

每周经济观察

中国在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行动及成效,不仅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一抹亮色,也为世界经济增长注入了强劲动力。当前,全球疫情尚未完全平息,毫不松懈地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仍是重中之重。要用实际行动践行伟大的抗疫精神,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目标任务,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以国之名,向英雄致敬!”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取得重大战略成果之际,党中央举行最高规格表彰大会,授予抗疫英雄们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可谓实至名归、令人动容。9个多月来,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14亿中国人民坚如磐石、和衷共济,凝聚起了抗击疫情的磅礴力量,诠释了伟大的抗疫精神,彰显了“中国精神、中国力量、中国担当”。

致敬每一位向险而行的白衣勇士,致敬每一个挺身而出的平凡英雄,正是因为他们无私的付出,中国经济才得以率先恢复增长。如今,我们欣慰地看到,各地复工复产步履不断加快,沉寂已久的校园恢复了往日生机,人们心心念念的人间烟火气又回来了。

所有的努力都不会被辜负,中国在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行动及成效,不仅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一抹亮

色,也为世界经济增长注入了强劲动力。当前,全球疫情尚未完全平息,毫不松懈地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仍是重中之重。我们坚信,中国人民有能力有信心夺取这场抗疫斗争的全面胜利!

这样的判断是有依据的。本周,宏观经济数据进入了密集发布时间,从已公布的数据看,外贸、消费以及CPI、PPI等宏观指标增长已逐步走平或转正,我国经济稳定恢复、持续向好的态势更加明显。以外贸数据为例,今年前8个月,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已突破20万亿元,出口也首次实现年内正增长。在外部市场疲弱乏力、贸易保护主义有所抬头的情况下,中国用实际行动稳住了外贸基本盘,对于促进国际贸易加快复苏、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平稳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

服务贸易的表现同样可圈可点。日前,2020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以190场论坛及洽谈活动、百余项创新类成

果首发完美收官,实现了“中国制造”与“中国服务”同频共振、协调发展。事实上,服务贸易已成为国际经贸合作发展新引擎之一。近8年来,我国服务贸易实现了年均7.8%的增长,高出全球增速约3.7个百分点。服贸会的成功举办,不仅为各国产品、技术和服务融入全球价值链畅通了渠道、构筑了平台,也有力释放了我国坚持推进经济全球化、深化国际经贸合作的积极信号。

在本次服贸会上,支持北京打造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等开放新举措备受关注。未来,立足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北京将聚焦重点优势产业和重点示范园区,以服务业高水平开放夯实服务贸易发展基础,以数字贸易和科技创新为主要方向,以营商环境改革为重点,逐步形成与国际先进规则相衔接的制度创新和要素供给体系,探索服务业开放发展新业态、新模式、新路径。

在祖国的南端,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迎来了首个“百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公布实施以来,海南在多个领域加快创新步伐,奋力攀登中国对外开放新高度。截至8月底,海南自由贸易港先后挂牌了11个重点园区、签约了首批35个重点项目,新增离岛免税购物金额达55.8亿元,同比增长211.9%。可以预见的是,随着更多创新举措落地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将为全球投资者带来新的投资机遇,为世界经济发展创造新的增量。

与疫情赛跑,我们赢得的是宝贵生命;与发展同行,我们收获的将是整个未来。大考还在继续,但越是艰难险阻,我们越要逆势而上,用实际行动践行伟大的抗疫精神,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的目标任务,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用对抗“保护”数据安全没有出路

□ 连俊

在9月8日召开的全球数字治理研讨会上,中方提出的《全球数据安全倡议》受到国际社会广泛关注。在全球数据爆发式增长、数据安全与日俱增的背景下,这份倡议为各国加强数据治理、保护数据安全、加强数据合作提供了清晰思路和可行路径。

最新统计显示,全球移动互联网用户已达到35亿,数字经济规模占全球GDP比重已超过15%。根据世界经济论坛估算,2020年全世界的数据量预计达到44个字节(ZB),意味着它将是可观测宇宙中星星数量的40倍。海量数据的产生,在促进数字经济繁荣发展的同时,也使得数据安全与日俱增,大量数据频繁跨境流动,从理念、立法、管理机制等方面

考验着政府的治理能力。

为此,中方认为,有效应对数据安全风险挑战,应该遵循秉持多边主义、兼顾安全发展、坚守公平正义三大原则,并提出了“客观理性看待数据安全,致力于维护全球供应链开放、安全和稳定”,“反对利用信息技术破坏他国关键基础设施或窃取重要数据”等八项倡议。

中方倡议着眼于“为制定数字安全国际规则提供一个蓝本,开启一个全球进程”,受到全球密切关注和积极回应。中国—东盟关系协调国菲律宾外长洛钦代表东盟表示,中国提出的《全球数据安全倡议》反映了各国共同关切,东盟各国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对包括东盟在内的各国未来发展至关重要,东盟愿同中方加强全球

数字治理、网络安全合作。

对于中方的倡议,有国际舆论将其与美方提出的“清洁网络”计划相提,认为中国此次提出倡议的时间点正值美国提出“清洁网络”计划之后一个月,“这是中国为了对抗‘清洁网络’计划发起的一个新倡议”。不过,更有观点认为,相比美国在计划中明确排除中国,“中国在倡议中提出的是大方向原则,并非专指美国”。

中方倡议的目的十分清楚,那就是“旨在为维护数据安全、促进数字发展与合作、推进全球数字治理贡献中国的智慧。我们愿同各方一道,本着秉持多边主义、兼顾安全发展、坚守公平正义的原则,共同应对新课题新挑战,打造数字命运共同体”。正如英国广播公司8日一则报

道中提到,目前全球缺乏管理跨境数据流动的统一标准,中国希望填补这一空白,并表示愿意贡献自己的智慧,“中方的倡议看来是保护消费者与停止数据滥用的务实提议”。

这是一个基于合作而非对抗的倡议。在数据安全问题,中方一贯是坦荡、开放、合作的。如果所有国家,特别是那些蓄意造谣抹黑、对中方无端指责的国家,能像中方一样作出承诺,将有助于增强各国在数据安全上的互信与合作。个别国家大搞单边主义,以“清洁”为名向别国泼脏水,以安全为借口对其他国家领先企业实行全球围猎,这是赤裸裸的霸权行径,应该予以反对和摒弃。毕竟,用对抗“保护”数据安全没有出路。

行业

更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温济聪

自3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新《证券法》,在证券发行、上市、交易、信息披露、监管执法等环节充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半年来,投资者保护工作不断加强。下一步,应更加突出保护投资者在依法治市中的重要地位。通过“事前”“事中”“事后”保护,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带来更多的获得感

近日,以“落实证券法实施、促进投资者保护”为主题的第三届中小投资者服务论坛举行。本次论坛聚焦资本市场法治保障,旨在增强市场参与各方法律意识,依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自3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新《证券法》,在证券发行、上市、交易、信息披露、监管执法等环节充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立足我国中小投资者众多的现实情况,增设了“投资者保护”专章。半年来,投资者保护工作不断加强。上半年证监会共作出行政处罚决定30项,市场禁入决定8项,集中力量查处了獐子岛、康美药业、康得新等一批市场高度关注、影响恶劣的重大财务造假案件,在很大程度上净化了市场生态。同时,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董监高等“四个敬畏”的理念逐渐深入人心,对资本市场违法犯罪活动“零容忍”已成为各界共识。从某种程度上讲,新《证券法》就是一部投资者权益保护法。

下一步,应更加突出保护投资者在依法治市中的重要地位。通过“事前”“事中”“事后”保护,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带来更多的获得感。

加强事前保护,着力补齐制度短板。建设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完善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是关键。注册制改革平稳快速推进,从

科创板的增量市场,推广到了创业板的“存量+增量”市场;新三板精选层“鸣枪开跑”,正式启动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这亟须配套以股票发行注册制为核心的改革,健全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机制,构建起关于投资者保护的更为完善的一整套制度安排,倡导弘扬资本市场法治文化。

加强事中保护,对资本市场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资本市场交易双方的信息不对称需要法律规则予以保障,尤其是必须将法律条文由“纸面上的法”转变为“市场运行中的法”。从严查办上市公司财务造假、欺诈发行等违法行为,加大对恶性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严重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进一步健全退市机制,促进上市公司优胜劣汰、有进有出,构建资本市场良好发展生态。

加强事后保护,优化投资者救济途径。应扎实做好证券代表人诉讼制度落地各项准备工作,逐步建立全国投资者数据库,将金融科技与投保工作融合,准确了解投资者实际情况和需求,及时发现制约投资者权益保护的主要矛盾和突出瓶颈。同时,推动完善在线法律援助、索赔咨询,让投资者维权从“线下跑”到“线上办”转变,为投资者提供更有温度、更加便利的救济服务。



勾建山作(新华社发)

顶风作案

近期,公安部部署开展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犯罪专项行动。截至8月底,全国公安机关已侦破非法捕捞刑事案件290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350余人,查获涉案船只9000余艘。据办案民警介绍,以“长江野生鱼”“野生长江鲜”为噱头销售牟利的行为一度十分常见,无差别捕捞、粗放式利用使长江生态不堪重负,流域生态功能退化,鱼类资源濒临枯竭。据悉,过去遇到盗捕分子暴力抗法的情况,渔业部门难以独自应对。今年以来,一些地方通过警渔联合执法,打击、震慑犯罪成效显著。下一步,公安机关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大打击力度,全力摧毁非法捕捞犯罪团伙、网络,坚决斩断“捕—运—销”非法捕捞犯罪链条,有力遏制非法捕捞犯罪活动,为长江十年禁捕赢得治本时间,为推动长江大保护及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保驾护航。(时锋)

来论

□ 王琳

遏制“二选一” 还需再努力

近几年,一到“618”“双11”以及店庆日前后,电商平台“二选一”问题就会频现。截至目前,遏制“二选一”的相关法律法规越来越多,但效果却不尽如人意。

必须承认,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从来不会一蹴而就。近年来,关于“二选一”的讨论很多,有关“二选一”的立法也不少。强迫商家“二选一”的行为涉嫌违反《电子商务法》《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网络商品和服务集中促销活动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此外,还有不少法规、规章和诸多“办法”“通知”等规范性文件。

去年1月1日正式实施的《电子商务法》,虽未直接提及“二选一”,但多个条款与之紧密相关。比如,该法第二十二规定,电子商务经营者因其技术优势、用户数量、对相关行业控制能力以及其他经营者对该电子商务经营者在交易上的依赖程度等因素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不得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排除、限制竞争。去年修订的《反不正当竞争法》也在第十二条正式将从事网络经营活动行为纳入监管范围。该条文明确:经营者不得利用技术手段,通过影响用户选择或者其他方式,实施妨碍、破坏其他经营者合法提供的网络产品或者服务正常运行的行为。

最高法院中国应用法学研究所6月份发布的一项名为“电子商务中‘二选一’的性质和法律适用问题”课题报告认为,应当规制“二选一”行为已经在行政执法、司法和学界达成了共识。

不可否认,这些法律法规与共识以及由此带来的业内变化,都是进步。但是,并不能说“二选一”从此就会完全消失,或在共识背后就没有“二选一”暗流涌动。

从相关立法来看,仍有进一步明晰各自适用范围的现实需要。《电子商务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这三部法律的适用对象,的确存在交叉,但也有各自的调整范围。前述最高法院研究机构的报告就建议:对于情节较为轻微的“二选一”,可适用《电子商务法》;当需要加重处罚相关主体时,考虑《反不正当竞争法》;当情节较为严重时,可适用《反垄断法》予以规制。

值得关注的是,《反垄断法》的修订已提上日程。今年1月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反垄断法》修订草案,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修订《反垄断法》,除了要在《反垄断法》内实现逻辑自洽,完成从立法、执法、司法到守法的闭环,还需要注意与关联法律无缝衔接,实现整个市场监管法治的闭环。

具体一点说,虽然立法层面对“二选一”的禁止性规定一直在收紧,并不断重申,但在责任机制上仍有空白地带。通俗地说,就是现行法律法规重点说了“不能这么干”(禁止性条款),但在“就这么干了又怎样”(惩戒性条款)上还有不少缺失。此外,现行法上诸多抽象或概括的表述,如“市场支配地位”“相对优势地位”等,也有待修法及司法解释、实施办法等进一步细化。

总之,遏制“二选一”,立法有进步,共识在增加,市场有变化。防范“二选一”重现,立法、执法、司法仍需继续努力。

微议室

一餐饮人士称“我们是715、白加黑”

近日,某餐饮创始人、董事长表示,“996”算个啥,我们是“715、白加黑、夜总会”,我们就是这么拼,经常是每周工作7天,每天工作15个小时,白天加晚上,夜里还总开会。此事引发网友热议。

@马果叶: 长期超时加班涉嫌违法,加班文化不宜提倡,也不适合宣传,企业无视员工身心健康必定走不长远。真正为企业发展谋划,必须有合理规范的作息制度。

@肖子杏: 某个阶段因工作需要加班加点,只要征得员工同意,且严格按照《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兑现加班工资,我认为就是好老板。

@袁壮志: 企业内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但绝不能超出法律的界限,否则就涉嫌违法。

一高校每日供应1元特惠菜

半价菜、一元钱特惠菜、晒光盘送水果……在西北工业大学餐厅,学生们能做到不浪费,便可凭借“光盘”换取一份水果。据了解,该大学餐厅每天都会推出1元菜、0.6元鸡蛋、0.25元馒头、免费汤等。

@羽中: 这种形式无疑可以促进学生形成节约粮食的好习惯。我认为要避免浪费粮食,除了就餐者自身要养成习惯,还需餐厅在餐食质量和种类方面有所提高,饭菜可口也很重要。

@田忠华: 这是一种不错的鼓励节约粮食措施,能督促学生减少浪费,形成勤俭节约的习惯,还能平价供应,减轻学生的负担。

@鲁志浩: 这种节俭和不浪费的风气,不仅要在学校形成,而且要在全社会形成,并延伸到工作、学习、生活等各方面。

九成青年表示保持学习习惯

近日,媒体一项调查显示,超九成受访职场青年在离开校园后依然保持着学习的习惯。其中,超过六成受访者表示原因是怕跟不上时代节奏,怕被落下;超过七成受访者认为终身学习可以让自己选择的机会更多,发展空间更大。

@山东常睿: 大学毕业仅是阶段性的,学业结束并非学习就结束了。学无止境,干到老学到老,必将有益终身。

@侯来增: 当今社会发展迅速,各方面的竞争更加激烈。因此,要保持一种积极向上的状态,坚持不懈地学习。

(徐晓燕整理)

欢迎读者就热点经济话题发表评论、漫画,来稿请发至:mzjjgc@163.com

本版编辑 马洪超 徐达